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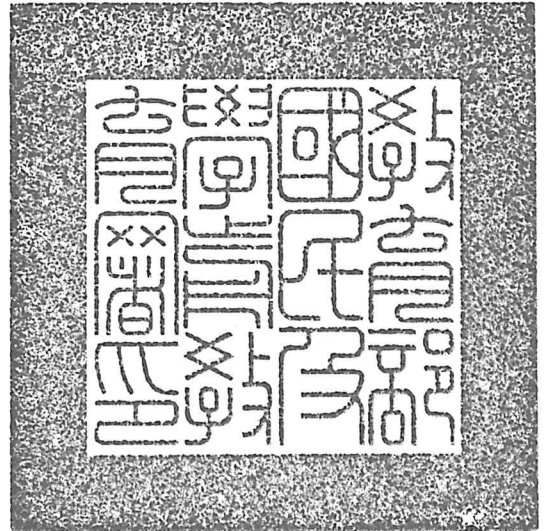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0617A號



修正「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選用注意事項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用書選用注意事項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用書選用注意事項」

署長 彭富源